

大規模中毒事件

致理技術學院國貿系助理教授張弘遠主稿

對人體有害的物質該被避免，但在眾多人為因素及疏忽下，意外事件奪走了人民的健康與性命，為了解除人民對生命受到威脅的恐懼，政府應提出有效作為，為此負責；除此之外，人民只能多加注意、自求多福。

農藥、食物性中毒事件頻繁

民以食為天，飲食占生活中重要的一部分，一個社會發展的程度從它的飲食文化就可以窺見端倪，大陸近來隨著經濟的快速發展，與過去相較飲食文化已有大幅提升，然而部份地區卻仍停留在追求口感而不求衛生的階段，例如之前大陸 SARS 疫情的發展便是因人貪食山鮮（果子狸），故導致病毒感染，類似事件頻頻，不勝枚舉。餐飲文化隨著經濟成長而蓬勃發展，這本該是件好事，但是飲食衛生、烹煮條件的要求也應加以關注，若是因為政府有關單位控管不佳，以及黑心廠商缺乏公共道德，進而導致食品安全堪慮、飲食衛生不佳，這將會造成各式各樣的社會危機，平白增添社會的成本。大陸近年來各種食品衛生的問題頻頻浮出檯面，引發各界關注，例如於 2003 年 3 月遼寧的豆奶事件，造成四千多名師生緊急送醫；2005 年 1 月底，寧夏一百多位民眾因食用了有問題的麵條，引起群體性中毒；2004 年 7 月亞硝酸鹽事件，造成中國各地四百餘民眾中毒，範圍遍佈山西、陝西、吉林、湖北各省；2005 年 1 月湖南四季豆事件，由於農藥的殘留過量，使得 829 位學童發生不適送往醫院；2002 年南京毒鼠強中毒事件，更有近千人送醫，近 200 人死亡，之後在重慶、湖北、上海、貴州、蘇州等地區陸續發生；甚至生活必需的民生用水，2004 年 6 月陝西也因水源遭汙染導致近兩百人的集體中毒。

如此案例在大陸地區比比皆是，無辜的民眾在不知情下誤食有害物質，莫名的身體不適、甚至死亡令人不知所措，對中毒的民眾及家屬造成重大的身心傷害，使廣大民眾人心

惶惶。

中毒事件影響深而廣

據中國教育部發表，2004 年光是學校發生食物中毒事件就有 108 起，導致 4900 多人中毒，6 人死亡的慘劇；2004 年中國衛生部公佈，全國重大食物中毒事件，單單第三季就有 133 起，其中涉及 100 人以上的中毒事件 14 起，共有 5737 人，死亡人數為 94 人；這些驚人的數據，背後代表著公共安全的危機，食品安全若發生問題，影響不僅深遠而且範圍廣大，而一個政府若是連最基本的食品安全都無法管控，以致於人民生命安全受到嚴重威脅，則不禁令人懷疑這個政府將人民性命視為何物？

食品來源不明、標示不清、成分令人擔憂等，在在使人無法安心。檢測技術不成熟，相關設備缺乏，各種檢驗規定形同虛文，無法確認產品的安全性。而廠商繳付檢驗費用，則加諸於產品成本而移轉到消費者身上，但消費者卻不能因此而獲得保障。

令人民無奈的社會經濟問題

從上述案例及社會現象不難看出，大陸地區種種食品問題還是屢屢發生，顯示出政府的無能，無法有效管制，造成人民生命的威脅。

食品安全應從宣導與檢驗做起預防的工作，否則當事件發生時，人民求救無門，許多落後地區沒有正確的食品衛生觀念，再加上民眾缺乏自我保護的意識或能力，也不知如何避免受到危害，都是事件屢見不鮮及無法根治的重要因素。

地方政府官員在事件發生初期階段，沒有有效的緊急應對方式，在事件發生後，又為了逃避責任而常常隱瞞事實或草草了事，責任的規避與執法的死角讓許多黑心廠商在政府立法不當、執法不彰下遊走，人民喪失應有的權利；對於事件的發生，政府呼籲有事件要往上呈報，但知而有所為才重要，若無法落實，一再的搬出法律、重申條款是無濟於事，問題繼續存在。當事件再度暴發，民眾則又陷入恐懼；若不能從中記取教訓則百姓只能活在無奈之中。